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MINENCE ENTERPRISE LIMITED

高山企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6)

盈利預告 淨虧損大幅收窄

本公佈乃由高山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所獲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資料進行之初步評估，與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淨虧損約243.4百萬港元比較，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淨虧損預期將大幅收窄至不多於30百萬港元。預期淨虧損減少主要由於（其中包括）(i)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虧損減少；(ii)持作出售發展物業及持作出售物業之撇減淨額的減少；(iii)修改可換股票據條款之虧損減少；(iv)融資成本減少；及(v)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收益淨額。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本期間之中期業績。載於本公佈的資料僅反映董事會按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之初步評估，而並非經本公司核數師及/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或檢閱之資料或數據。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應細閱預期將於2025年11月30日或之前刊發本集團於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公佈。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高山企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行政總裁
賴羅球

香港，2025年11月21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賴羅球先生、雷玉珠女士及鄭長添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簡嘉翰先生、劉善明先生及吳冠賢先生。